

红与黑



[红与黑_下载链接1](#)

著者:[法] 司汤达

出版者:上海译文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6-8

装帧:平装

isbn:9787532739998

小说主人公于连,是一个木匠的儿子,年轻英俊,意志坚强,精明能干,从小就希望借助个人的努力与奋斗跻身上流社会。

在法国与瑞士接壤的维立叶尔城,坐落在山坡上,美丽的杜伯河绕城而过,河岸上矗立着许多锯木厂。市长德瑞那是个出身贵族,在扣上挂满勋章的人。

他五十岁左右,他的房子有全城最漂亮的花园,他的妻子是最有钱而又最漂亮的妻子,但他才智不足,“他只能办到严格地收讨他人的欠债,当他自己欠人家的债时,他愈迟还愈好”。在这座城市还有一个重要人物,是贫民寄养所所长——哇列诺先生。他花了一万到一万两千法郎才弄到这个职位,他体格强壮棕红色的脸,黑而精粗的小胡子,在别人眼中他是个美男子,连市长都惧他三分。但市长为了显示自己高人一等,决心请一个家庭教师。

木匠索黑尔的儿子于连,由于精通拉丁文,被选作市长家的家庭教师。他约十八九岁,长得文弱清秀,两只又大又黑的眼睛。在宁静时,眼中射出火一般的光辉,又象是熟思和探寻的样子,但一瞬间,又流露出可怕的仇恨,由于他整天抱着书本不放,不愿做力气活,因而遭到全家的嫌弃与怨恨,经常被父亲和两个哥哥毒打。他小时疯狂地崇拜拿破仑,渴望像拿破仑那样身佩长剑,做世界的主人。认为拿破仑“由一个既卑微又穷困

的下级军官，只靠他身佩的长剑，便做了世界上的主人”。但后来他又想当神甫，因为“如今我们眼见四十岁左右的神父能拿到十万法郎的薪俸。这就是说他们能拿到十万法郎，三倍于拿破仑当时手下的著名的大将的收入。”于是，他投拜在神甫西朗的门下，钻研起神学来。他仗着惊人的好记性把一本拉丁文《圣经》全背下来，这事轰动了全城。

市长的年轻漂亮的妻子是在修道院长大的，对像她丈夫那样庸俗粗鲁的男人，打心底里感到厌恶。由于没有爱情，她把心思全放在教养三个孩子身上。她认为男人“除了金钱、权势、勋章的贪欲以外，对于一切都是麻木不仁”。最初，她把于连想象为一个满面污垢的乡下佬，谁知见面时却大出她的意料：面前这个年轻人竟是这样白皙，眼睛又这样温柔动人。以为他“实际上是一个少女”故意假扮男装。她对于连产生好感，甚至觉得“只有在这个少年教士的心里，才有慷慨、高尚、仁爱”。瑞那夫人的女仆爱丽沙也爱上了于连，爱丽沙得到了一笔遗产，要西朗神父转达她对于连的爱慕，于连拒绝了女仆爱丽沙的爱情。瑞那夫人得知此事心里异常高兴，一股幸福的流泉泻落在她的心海里，她发觉自己对他产生了一种从未有过的一种感情。

夏天市长一家搬到凡尼镇乡下花园别墅居住，晚上乘凉的时候，全家聚在一株菩提树下，于连无意间触到了瑞那夫人的手，她一下子缩回去了，于连以为瑞那夫人看不起他，便决心必须握住这只手。第二天晚上他果然做了，瑞那夫人的手被于连偷偷地紧握着，满足了他的自尊心。瑞那夫人被爱情与道德责任折腾得一夜未合眼。她决定用冷淡的态度去对待于连。可是当于连不在家时，她又忍不住对他的思念。而于连也变得更大胆，他在心里暗想：“我应该再进一步，务必要在这个女人身上达到目的才好。如果我以后发了财，有人耻笑我当家庭教师低贱，我就让大家了解，是爱情使我接受这位置的”。

深夜2

点闯进了她的房里。开始，她对于连的无礼行为很生气，但当她看到“他两眼充满眼泪”时，便同情起他来。她暗想，如果在10年前能爱上于连该多好。不过，在于连的心里则完全没有这种想法，他的爱完全是出于一种野心，一种因占有欲而产生的狂热。他那样贫穷，能够得到这么高贵、这么美丽的妇人，已经是上天的恩赐了。

不久，皇帝驾临维立叶尔，在瑞那夫人的安排下，于连被聘当上了仪仗队队员，使他有在公众面前大出风头的机会。迎驾期间，于连作为陪祭教士参加瞻拜圣骸典礼。之后，他对木尔侯爵的侄子、年轻的安倍主教十分崇敬。心想，安倍主教如此年轻就有显赫的地位，而且倍受女人的青睐，暗下决心“宁愿受宗教的制裁，也要达到令美人羡慕的境界”。

瑞那夫人心爱的儿子病危，她认为这是上帝对自己不道德行为的一种惩罚，她陷入了可怕的忏悔里。这时，爱丽沙又把夫人的事暗中告诉了哇列诺先生，他早先曾贪恋瑞那夫人的美色碰了一鼻子灰，便趁机给市长写了一封告密信。但市长担心如果把妻子赶出家门，自己将失去一大笔遗产，而且也有损于自己的名誉，采取“只怀疑而不证实”的办法。但在这座城市里，街谈巷议对瑞那夫人和于连却越来越不利。一次爱丽沙向西朗神父忏悔时，又谈出于连与瑞那夫人的秘密关系。关心于连的神父要他到省城贝尚松神学院进修。告别后的第三天夜里，于连又冒险赶回维立叶尔，与瑞那夫人见面，此时的瑞那夫人由于思念的痛苦，已憔悴得不像人样了。

贝尚松是法国一座古城，城墙高大。初到神学院，那门上的铁十字架，修士的黑色道袍，和他们麻木不仁的面孔都使于连感到恐怖。院长彼拉神父是西朗神父的老相识，因此对于连特别关照。他对于连说：“嘻笑就是虚伪的舞台”。

在321个学生中，绝大部分是平庸的青年，由此于连自信会迅速获得成功。他悄悄对自己说：“在拿破仑统治下，我会是个军曹，在未来的神父当中，我将是个主教。”由于学习成绩名列前茅，院长竟让他当新旧约全书课程的辅导教师。

但神学院是个伪善的地方，他很快就堕入了忧郁之中。彼拉院长受到排挤辞职不干了，并介绍于连为木尔侯爵的秘书。彼拉神父专门给他介绍侯爵一家他说“你要十分注意，一个象我们这种行业的人，只有靠这些大人先生们才有前途……在这样一个社会里，如果你得不到人家的尊敬，你的不幸是注定的了”。

侯爵瘦削而矮小，有一对十分灵活的眼睛，头上带有金色假发。他是个极端保皇党人，法国大革命时，他逃亡国外，王朝复辟后，他在朝中取得了显赫的地位。于连每天的工作就是为他抄写稿件和公文，侯爵对于连十分满意，派他去管理自己两个省的田庄，还负责自己与贝尚松代理主教福力列之间的诉讼通讯，后又派他到伦敦去搞外交，赠给他一枚十字勋章，这使于连感到获得了极大的成功。

于连在贵族社会的熏陶下，很快学会了巴黎上流社会的艺术，成了一个花花公子，甚至在木尔小姐的眼里，他也已脱了外省青年的土气。木尔小姐名叫玛特儿，是一个有金栗色头发，体态匀称，非常秀丽的姑娘，但“这双眼睛透露出一种内心可怕的冷酷”。她读过许多浪漫主义爱情小说，并被3

世纪前一段家史所激动：她的祖先木尔是皇后玛嘉瑞特的情夫，被国王处死后，皇后向刽子手买下了他的头，在深夜里亲自把它埋葬在蒙马特山脚下。她十分崇拜皇后的这种为爱情而敢冒大不韪的精神，她的名字玛特儿就是皇后的爱称。

起初，于连并不爱玛特儿那清高傲慢的性格，但想到“她却能够把社会上的好地位带给她丈夫”时，便热烈地追求起她来。玛特儿也知道于连出身低微，但她怀着一种“我敢于恋爱一个社会地位离我那样遥远的人，已算是伟大和勇敢了”的浪漫主义感情，因此，她在花园里主动挽着于连的胳膊，还主动给他写信宣布爱情。为了考验于连的胆量，她要于连在明亮的月光下用梯子爬到她的房间去。于连照样做了，当晚她就委身于他了，过后玛特儿很快就后悔了。

一次，他们在图书室相遇，她边哭边对于连说：“我恨我委身于第一个来到的人”于连感到痛苦，他摘下挂在墙上的一把古剑要杀死她，玛特儿一点都不害怕反而骄傲地走到于连面前，她认为于连爱她已经爱到要杀了她的程度，便又与他好起来。夜里于连再次爬进她的房间，她请求于连做她的“主人”，自己将永远做他的奴隶，表示要永远服从他。可是，只要于连稍许表露出爱慕的意思，她又转为愤怒，毫不掩饰的侮辱他，并公开宣布不再爱他。

因为于连的记忆力很好，木尔侯爵让他列席一次保王党人的秘密会议，会上有政府首相、红衣主教、将军。会后，木尔侯爵让于连把记在心里的会议记录冒着生命危险带到国外去。在驿站换马时，差点被敌方杀害，幸好他机警地逃脱了，与外国使节接上了头，然后留在那等回信。在那儿他遇到俄国柯哈莎夫王子，他是个情场老手，于连便把自己的爱情苦恼讲给他听，他建议于连假装去追求另一个女性，以达到降伏玛特儿的目的，并把自己的五十三封情书交给她，“把这些信转抄一份寄给你所选定的女性，这个女性必须是瞧你不起的对方的熟人。”

于连回到巴黎后，将这些情书一封封寄给元帅夫人，元帅夫人受了感动，给于连回信，玛特儿再也忍耐不住了，跪倒在于连的脚下，求他爱她，于连的虚荣心得到极大的满足，“看呀！这个骄傲的女人，居然躺在我的脚下了！”。不久，玛特儿发现自己怀孕了，她写信告诉父亲，要他原谅于连，并成全他们的婚事。侯爵在爱女坚持下，一再让步。先是给了他们一份田产，准备让他们结婚后搬到田庄去住。随后，又给于连寄去一张骠骑兵中尉的委任状，授予贵族称号。

于连在骠骑兵驻地穿上军官制服，陶醉在个人野心满足的快乐中，“由于恩宠，刚刚才作了二天的中尉，他已经在盘算好至迟有象过去的大将军一样，在三十岁上，就能做到司令，那么到二十三岁，就应该在中尉以上。他只想到他的荣誉和他的儿子。”这时，他突然收到了玛特儿寄来的急信。信中说：一切都完了。于连急忙回去，原来瑞那夫人给木尔侯爵写信揭露了他们原先的关系。这时恼羞成怒的于连立即跳上去维拉叶尔的马，买了一支手枪，随即赶到教堂，向正在祷告的瑞那夫人连发两枪，夫人当场中枪倒

地。于连因开枪杀人被捕了。

入狱后，他头脑冷静下来，对自己行为感到悔恨和耻辱。他意识到野心已经破灭，但死对他并不可怕。瑞那夫人受了枪伤并没有死。稍愈后，她买通狱吏，使得于连受虐待。于连知道后痛哭流涕。玛特儿也从巴黎赶来探监，为营救于连四处奔走，于连对此并不感动，只觉得愤怒。公审的时候，于连当众宣称他不祈求任何人的恩赐，他说：“我决不是被我的同阶级的人审判，我在陪审官的席上，没有看见一个富有的农民，而只是些令人气愤的资产阶级的人。”结果法庭宣布于连犯了蓄谋杀杀人罪，判处死刑。瑞那夫人不顾一切前去探监。

于连这才知道，她给侯爵的那封信，是由听她忏悔的教士起草并强迫她写的。于连和瑞那夫人彼此饶恕了，他拒绝上诉，也拒绝做临终祷告，以示对封建贵族阶级专制的抗议。

在一个晴和的日子里，于连走上了断头台。玛特儿买下了他的头颅，按照她敬仰的玛嘉瑞特皇后的方式，亲自埋葬了自己情人的头颅。至于瑞那夫人，在于连死后的第三天，抱吻着她的儿子，也离开了人间。

作者介绍:

司汤达（1783年-1842年）是十九世纪法国杰出的批判现实主义作家。他的一生并不长，不到六十年，而且他在文学上起步很晚，三十几岁才开始发表作品。然而，他却给人类留下了巨大的精神遗产，包括数部长篇，数十个短篇或故事，数百万字的文论、随笔和散文，游记。他以准确的人物心理分析和凝练的笔法而闻名。他被认为是最重要和最早的现实主义的实践者之一。最有名的作品是《红与黑》（1830）和《巴马修道院》（1839）。

目录: 出版者告读者上卷第一章 小城第二章 市长第三章 穷人的财产第四章 父与子第五章 谈判第六章 烦闷第七章 亲和力第八章 小事件第九章 乡下的一个夜晚第十章 心比天高，禄如纸薄第十一章 一个晚上第十二章 旅行第十三章 网眼长袜第十四章 英国剪刀第十五章 鸡啼第十六章 第二天第十七章 市长第一助理脾第十八章 国王在维里埃尔第十九章 思想使人痛苦第二十章 匿名信第二十一章 和主人的对话第二十二章 一八三〇年的作风第二十三章 一位官员的忧愁第二十四章 省会第二十五章 神学院第二十六章 人世间，或富人所缺少者第二十七章 人生的初步经验第二十八章 迎圣体第二十九章 第一次提升第三十章 野心勃勃的人下卷第一章 乡村的快乐第二章 初入上流社会第三章 最初的几步第四章 拉莫尔府第五章 敏感和一位虔诚的贵妇第六章 说话的腔调第七章 痛风病发作第八章 哪一种勋章使人与众不同？第九章 舞会第十章 玛格丽特王后第十一章 年轻姑娘的威力第十二章 他会是一个丹东吗？第十三章 阴谋第十四章 年轻姑娘的思想第十五章 这是阴谋吗？第十六章 深夜一点钟第十七章 古剑第十八章 残酷的时刻第十九章 滑稽歌剧第二十章 日本花瓶第二十一章 秘密记录第二十二章 讨论第二十三章 教士，树林，自由第二十四章 斯特拉斯堡第二十五章 道德高尚的女人的职责第二十六章 道德的爱情第二十七章 教会里的最好职位第二十八章 曼依·莱斯戈第二十九章 烦闷第三十章 喜歌剧院包厢第三十一章 使她害怕第三十二章 老虎第三十三章 软弱的苦痛第三十四章 有才智的人第三十五章 暴风雨第三十六章 悲惨的详情细节第三十七章 主塔楼第三十八章 有权势的人第三十九章 阴谋第四十章 平静第四十一章 审判第四十二章 第四十三章 第四十四章 第四十五章 附录一 关于《红与黑》附录二 安托万·贝尔德案件及死刑执行

• • • • • [\(收起\)](#)

标签

司汤达

外国文学

红与黑

法国文学

小说

法国

经典

名著

评论

许多年前的语文课上，老师转述:你们这一代人中将会涌现出许多于连式的人物。才华和美貌，是命运的馈赠还是诅咒呢。

刚刚上高一那一年，我被这样一本深邃的书纠缠至头痛不已。可我记得司汤达先生说，“上帝让你遭人嫉恨，是为了保护你的自负”。仅此一句，我便原谅了一切玄奥。

中学时语文老师说，男生一定要读红与黑，女生一定要读简爱。迟到了10年，总算读完了红与黑。似乎明白，但又不太明白为什么老师为什么这样说。

修行39th，一个有野心又有极其强烈的自尊心的幼稚小子遭遇一只懦M和一只傲娇抖M的故事，野心和强烈的自尊心是相克的两种情感，若只为搏个出人头地，亲王给他铺设的前程简单而灿烂，他随手抛弃。其实主宰于连心灵的还是身为木匠儿子的自卑，他在面对两个女性的时候那种过分的追求控场的欲望与觊觎向上爬的野心和追求高身份情妇的乐在其中一样，都来自于内心自卑的推动，他需要做矫枉过正的事情，才能让自己知道自己已经不是穷木匠的儿子，但是他还是会感觉证据不足，于是继续矫枉过正，而一切有化为乌有的可能时，他幼稚的选择了最极端的道路，自毁告终，本书里最可爱的是痴情的傲娇M玛蒂尔德和忠诚的富凯，有个这样爱你的女人，有个这样忠诚的朋友，可以无憾了

太好看啦，大爱的是每章前面的引入语，很切题。从此爱上了Don Juan的诗歌～

据说尼采爱读歌德和司汤达。于连说他的精神来源是卢梭的忏悔录、拿破仑回忆录和大军公报。最近在看讲述明治维新的坂上之云，不由得想起了当初读了一半丢下的红与黑，抓起来读完，莫名的发现了很多共同点，年轻人总是为热血及他人的煽动所蛊惑，坚信片面的思想/知识来源，力图审慎的去选择人生冒险的路途，其过程和结果往往并不如所料！因为我们所生存的社会里，那些精力、意志、能力都已经远逊于年轻人的老人，用陈腐制度和关系网络等种种手段，玩弄操纵着多少年轻人的人生！这是一本既写了人性又写足世情，人物描写传神，在故事推进上略有不自然但戏剧的张力从头到尾维持的很好的杰作。

读的郝运译的。“心灵的爱情”和“头脑的爱情”。

阅读体验真是实时的，隔几年读理解就不一样了。于连的抱负和聪明才智都是极佳的，他的悲剧是时代的悲剧

很难界定于连究竟一个品德高尚或是卑贱龌龊的人，这是个内心复杂矛盾的人物，充满感情，但这些感情却又总是与他的计划格格不入。假如不是由于他的能力、外表和运气，恐怕他身败名裂的日子会来的更早：是谁在瓦勒诺先生的宴会上为了那些受欺凌的穷人而同情地流泪；是谁被莱纳尔夫人的真情所打动，将自己的虚荣之爱变成了真正的激情之爱；是谁逐渐对自己宣称不屑的市长家的孩子们生出了真正的感情；是谁对失势的彼拉神甫不离不弃，甚至愿意将一生的小小积蓄倾囊相赠……这些作法与他必须建立在完全的冷酷无情基础上的成功大计又是南辕北辙的。至于他的两段恋情，很多人指责他从未爱过，只是爱自己。但我恰恰觉得，于连是深切爱过的，就好比你们扪心自问，这世间又哪来所谓纯粹的爱？

翻译的好烂啊。。。我这么有想象力的人都得看好几遍才能懂一句话的意思

为什么评论里大家都很喜欢男主的样子男主不是标准渣男吗！不解……完全不(想)懂他们的爱情……

那些成就一个人的东西同时也在消耗一个人。于连尽管有时虚荣心重、伪善、不快乐，但还是挺理想化的人格。里面有句悲伤的内心独白：“我企图杀死的那个人将是唯一真心诚意地为我的死亡痛哭的人。”

强烈的野心居然能够和强烈的自尊心交融。敏感又冷静，脆弱又坚强，冲动又坚定，这些背反的性格居然能够集合在一个人身上。

于连,我曾经很爱着很危险的你.

口才出众,喜欢追忆往事,时不时会想起对不起的情人.每段爱情都会反复衡量对自己行长之路有何影响的义县英俊少年,在功名与灵魂之间来回劈叉.我没那么维特,他是真于连.这才是情商高，中国梦。

再读红与黑，以往那些让我昏昏欲睡的长篇累牍，今日读来一气呵成。

“为少数幸福的人写的书，何为幸福。幸福的人总是少数，只有这少数才能理解《红与黑》” 批判现实主义的经典之作。

于连要是坏得透一点，至少比瓦尔诺那家伙爬的高啊。喜欢德·莱纳尔夫人，“心灵的爱情”。

在爱情和权钱的选择上，我们只有那句话：爱情诚可贵自由价更高，现在完全理解的一本爱情书

不知道看的是哪个版本，大概红还是更像血吧，一个无法安分的人，傲慢的人，自命不凡的人，却也是真诚的人，憎恨虚假的人，革命的人（

[红与黑_下载链接1](#)

书评

上周我终于下定决心重新阅读这本曾让我的心灵如此激动，其情节却几乎被我彻底遗忘的作品。由于自小有写日记的习惯，所以我知道自己初读《红与黑》时不满14周岁。我在1997年7月31日的日记中写道：“这几天，我在看司汤达的《红与黑》。我在此书中最欣赏的人倒是行为颇为狂热的德...

红与黑，两种色调相反、反差极强烈的色彩的并列，在1830年成为了司汤达一部小说的名字。自小说问世以来，书名一直是众多文学评论中必然提及的一笔，也不断地引领着读者反复玩味，乐此不疲，引发无尽的猜测和遐想。以两种色彩的对立作为小说标题似乎是司汤达的独特偏好，其另两...

关于红与黑的涵义，关于于连这个人物，他的两段情事，说的已经太多了。对于大多数人，似乎只注意到了他的爱情，与两个贵族女人的纠葛，而忽略了他本人正是借助于征服女人来实现理想的意图。一个年轻人怀着热烈的梦想走入世界，却发现自己面对的决不是一个理想国，也不是一个...

在翻开《红与黑》之前，我满心以为，会看到一个脚踏两只船、靠女人上位的渣男，是如何翻船受死的大快人心的故事。没有想到的是，我竟然会在结尾的时候，为他流泪，心痛得辗转难眠。

这不能怪我误解他。近两百年来，有无数读者跟我有相同的误解。因此，我打算梳理一下《红与黑...

爱情与职责

毫无疑问，《红与黑》中最精彩的段落是描写爱情的段落，于连和瑞那夫人，于连和玛蒂尔特，还有一段小小的恋情也不应该遗忘——阿梦坦·碧娜。

于连的爱情很奇怪，19岁的于连并没有接触爱情的机会，却使得瑞那夫人爱上了他。于连可以在九句话之内表达对刚见面的阿...

《红与黑》是我非常喜欢读的一部外国文学名著，迄今已经收集了5种译本，这一西方的红学，内涵深厚，可做时代的镜鉴。

我觉得我就像是于连，所处的时代背景，与当年的法国几乎一样，也是没有巨人、没有权威，社会转型进入资本原始积累阶段，全民信仰崩溃、道德沦丧的混乱时代，...

于连·索海尔的敏感自尊到底是美德还是缺陷？我想这个问题是难于回答的，即使是《红与黑》当中的叙述者的态度也似乎不甚明晰，叙述者作为作家司汤达的代言人面对于连这个人物时心态是矛盾的，他并没有给我们一个确定的答案。其实美德和缺陷并非泾渭分明，二者时常胶着在一起...

“如果于连虽贫穷而生为贵族，那我的爱情就不过是一桩庸俗的蠢举，一桩平淡无奇的门不当户不对的婚姻了；我不要这样的爱情，没有丝毫伟大激情的特点，即需要克服的巨大困难和吉凶难料的变故。”

伟大的爱情。——她低低念着这个词，让它从舌尖滚动到心里，熨贴到，胸臆间开始...

《红与黑》具有多重主题，它被看做是一部政治小说，一部风俗小说，同时也是一部爱情小说。小说正是以于连与德·莱纳夫人和玛蒂尔德之间爱情为线索来结构全篇的，所以，对比这两种爱情是我们分析这部小说的一个重要切入点。

一、于连的贫穷与骄傲引起的不同反应 于连是一个木匠...

本科时包PC外国文学鉴赏课上的作业。旧文新帖。 错位的爱情 错杂的追求 错误的时代——于连人物浅析

假如于连生活在今天，他会做什么呢？让我们假设一番。长相清秀而又懂得拉丁文的他

或许会是一名年轻...

这故事，也许和年少轻狂没有关系，和爱错人没有关系，和巴结权贵没有关系……一朵年轻之花盛开了，还没来得及在对功利的急躁和对痛苦的克制中平稳下来，他就凋零了。而在凋零之前，他得到了生命的宁静，和爱情的温情。这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情，在他踌躇满志的时候，比如得到...

第一、关于红与黑是对宗教的深刻批判，这句话需要正确理解一下，通过仔细阅读作品，在很多细节描述中我们能够发现，作者对宗教的批判与反对，只是针对当时宗教发展到那个阶段已经僵化扭曲、变形腐朽，日益衰落而阻碍社会发展时所呈现的情况，重点在于揭露与批判当时教会...

野心家？小白脸？抑或灵魂独立的守卫者 ——解读《红与黑》男主人公于连
《红与黑》往往被中国的一些评论家看做是一部反映下层平民青年通过不道德手段跻身上流的个人奋斗史小说。也有评论者讽刺男主人公于连是一个吃女人软饭的小白脸。我以为，这两种评论反映的是一个流行厚黑...

莎乐美是古巴比伦国王希律王与其兄妻的女儿，她拥有夺魂摄魄的美貌。为看她翩翩一舞，国王愿意献出半壁江山。可这位倾国倾城的美人，只对先知约翰一见钟情，她热烈向其表白，希望获得心上人一吻，却遭到后者毫不留情的拒绝。莎乐美由爱生恨，为希律王献上惊鸿一舞之后，要求国...

1.读“古典作品”的风险，在于重述过n遍后的情节走向，已造成了某种复述模式的经典性乃至排他性。像《红与黑》这样一部总体上仍遵循着19世纪小说线性叙事规程的作品，大可以在140字之内概述剧情而无大异议。即便它所提供的剧情意外，也已在反复重述中被提炼为某种“典范”（比...

红与黑两种颜色早有人分析出很多种寓意，读进我的心里是两种人生观。红色代表着建

功立业的英雄梦想，黑色代表着平凡普通的碌碌生活。荣誉的理想激励着自信的年轻人，使他们激发出向上的力量，也使他们锐利无比。其中有一些将被岁月磨砺变得平庸，有一些会功成名就身后是一段光...

[红与黑_下载链接1](#)